

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系

# 論文寫作參考格式

民國 113 年 1 月



# 目 次

## 壹、論文寫作格式

一、 目次格式 .....	1
二、 內容格式 .....	1
三、 註釋格式 .....	3
四、 參考文獻格式 .....	3
範例一：參考文獻 .....	5
範例二：目次及圖表目次 .....	8
範例三：章節格式 .....	10
範例四：圖表 .....	15

## 貳、論文製作格式

一、 封面格式 .....	16
二、 裝訂順序 .....	16
三、 其他附件 .....	17
附件 1：封面格式 .....	18
附件 2：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	20
附件 3：中文論文摘要 .....	21
附件 4：英文論文摘要 .....	22



# 壹、論文寫作格式

## 一、目次格式

(一) 目次依次為論文之導論及本論文所分之章、節排列及其所在之頁數。圖、表、參考文獻及附錄，應於結論之後依次排列。

(二) 圖目次：包括各章節之圖及其所在之頁數(若圖擷取自參考文獻，則須標註來源)。

(三) 表目次：包括各章節之表及其所在之頁數(若表擷取自參考文獻，則須本文表之位置標註來源)。

## 二、內容格式

(一) 以中文撰寫為原則，雙面印刷，但頁數為 80 頁以下得以單面印刷（彩色圖片亦可單面印刷），若以雙面印製，每章以奇數頁起排。

(二) 撰寫方式採用由左而右橫寫。頁行字數及版面設計如下：

1. 論文一律以 A4 大小的 80 磅白色模造紙印刷。
2. 字行排列格式，以上邊界 3 公分，下邊界 2 公分，左邊界 3 公分，右邊界 3 公分為準。
3. 標題以楷體為原則，內文字體大小以新細明體 12 號字為原則。英文以 12 號 Times New Roman 打字。
4. 中文撰寫內文行距以 1.5 倍行高為原則，英文則以雙行間距為原則。
5. 頁數編排由正文首頁起算至最後一頁。以阿拉伯數字依次編號，置於每頁正中下方，不以章為單元。中、英文摘要及目次等頁碼以羅馬數字置於每頁正中下方。

(三) 標題寫法，以「壹、 一、 (一) 1. (1) a. (a) 」為序。

(四) 目次之後即為論文正文。本文依第 (二) 項規定撰寫。各章一律以奇數頁起排。各章節之標題均以粗體字印出，標題以外之本文則一律以新細明體印出。

(五) 論文中直接引述他人原文時，中文需加單引號 (‘ ’)，英文加雙引號 (“ ”)，並註明出處。若引敘字數超過四行，須另起一段，左邊內縮三字以斜體字印出，字體大小 10，右側不內縮。

(六) 引用外國人名、著作、專有名詞時，請儘量使用通行的中譯，並於第一次出現時以「括號附加原文全名」；不常見的外國人名，可直接使用原名。

例：他早年因受到沙皇專制政權的迫害，而從自由民主的理念轉向 Chernyshevskii 的「民粹主義」(populism)，這種意識形態以凝聚被壓迫之人民的意識為號召，主張透過各種「恐怖活動」(terrorism) 組織，破壞顛覆既定的政治社會秩序。

(七) 數字寫法：統計數字與日期概用阿拉伯數字表示；表述性數字、法條以中文表示。

例：1998 年時，該區共有男性 31,586 人，女性 30,816 人

例：民國 93 年

例：第二次大戰前夕、伯恩公約第二條之二第二項

(八) 圖表寫法：

1. 論文中如有圖表，應置於本文中提及該圖表之文字之後。
2. 圖表除非長度超過一頁，否則盡可能置於同一頁。
3. 圖之標題在圖的下方，表之標題在表的上方。若係引用他人之圖表時，須註明資料來源。

(九) 論文本文之後為參考文獻，參考文獻應以奇數頁起頁，每頁之字數及字行排列範圍均如論文本文。

(十) 參考文獻之後，如有附錄時則加附錄。附錄應為奇數頁起排，每頁之字數及字行排列範圍均如論文本文。

(十一) 送請口試之論文務必依指導教授之指導修改及仔細校對，並打印裝訂，封面標題下方應括號註明（口試本），分送各口試委員。俟口試通過後再行修正。修正後

未裝訂前，先送請指導教授審閱後，方提交正式印刷，3冊平裝本（或1冊平裝+2冊精裝）送圖書館以辦理離校相關手續。

### 三、註釋格式

(一) 註明文獻出處的註解，一律以夾註方式置於正文適當之處。作者有兩人時，中文用頓號（、）連接，西文用 and 或 & 連接。作者為三人以上時，中文以第一位作者名加「等」表示，西文加 et al.

例：(石元康，1998:177；Cohen & Arato,1992:84)

例：(陳文俊等，2001:139-160)

例：(Kamlet et al.,1987；李顯峰、謝明瑞，1996)

(二) 文句中已有作者姓名時，括弧內夾註可省略作者名。

例：根據 Wildavsky (1964)的研究，政府預算的核心就是政治。

(三) 本文內如有附加說明(包括不適合以夾註方式處理的文獻來源)，請用註腳(foot notes)方式，亦即將註釋置於每頁下方，並依下列規定：

1、註釋之標號一律置於引述資料句末標點符號後。

例：描述所有個體的行為並不等於描述聚集行為。<sup>4</sup>

2、註釋編號採全書連貫編號方式。

3、註腳之說明文字，採新細明體10號字，行距為單行間距。

### 四、參考文獻格式

(一) 參考文獻須另起一頁，置於論文本文之後。

(二) 列出引用之中英文期刊論文及書目，須包含作者姓氏、出版年次、書目、技術資料或期刊名稱、版序、頁碼等內容。

(二) 不需標明序號，但中文資料與西文資料應分開編排。所有中文參考資料直接按姓

氏筆畫依序排列，所有西文參考資料直接按作者姓氏（last name）字母順序依序排列。書目不再依書籍、期刊、論文、政府公報、報紙...等予以分類。

(三) 若同一作者有多項參考文獻時，請依年代先後順序排列。若同一作者同一年代有多項參考文獻時，請依序在年代後面加 a、b、c ... 等符號。

(四) 中文書目依作者姓氏筆劃數目依序排列，若姓氏相同，則依名的第一字筆劃數目依序排列之。

(五) 西文作者姓名採 Last Name, First Name(initial). Middle Name (initial). 之順序，作者有兩位以上時，第二位以下採 First Name (Middle Name) Last Name 之順序。

例：Jakobson, R., and L. R. Waugh, 1979. *The Sound Shape of Language*,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六) 字體採新細明體 12 號字，1.5 倍行高。

(七) 每一筆參考文獻之第一行均從列首寫起，第二行開始內縮 2 字 (4 bytes)，以示區隔。

(八) 參考資料之出版地若為美國之大城市，則僅需列出城市名稱即可，但若為小城市，則除須列出城市名稱外，另需列出州名縮寫，例如：MA, CA, NY, CT 等。美國之外之出版地，若為小城市，除須標示城市名稱之外，另須列出國名。

## 《範例一》

### 參考文獻

標楷體 24 號粗體字置中

兩行之間間隔一行

#### 壹、中文部分 標楷體 16 號粗體字

丁仁方，1996，〈政經體制與資源分配：1980 年代以後中美產業政策比較〉，「中美資源分配政策評估學術研討會論文」（6月7日），台北：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

大公報，2002，〈中國倡對話合作新安全觀〉，大公報網頁，<http://www.future-china.org.tw/fcn/ideas/fcs20020802.htm>，2002/08/02。

王明珂，1994，〈過去的結構－關於族群本質與認同變遷的探討〉，《新史學》，5(3)：119-140。

台北市文化局，2003，《台北市政府文化政策白皮書》，台北市文化局網站，<http://www.culture.gov.tw>，2003/04/15。

古允文、許雅惠，2001，《設立婦女權益及福利專責機關可行性研究》，內政部委託研究報告。

田曾佩主編，1993，《改革開放以來的中國外交》，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

申蕙秀，2003，〈性別平等與性別主流化—韓國的婦女國家機制簡介〉，「2003 國際婦女論壇會議」（3月27-28日），台北：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江澤民，1997，〈高舉鄧小平理論偉大旗幟，把建設有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事業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紀〉，中國共產黨第十五次全國代表大會上的報告，<http://xjcztz.5/net/thonggong16/zg15.htm>，1997/09/12。

吳東野，1991，〈一九九〇年德國國會選舉之分析〉，《問題與研究》，30(1)：11-20。

邱錦榮，1990，《福斯塔四論》，台北：台灣大學外國語文研究所博士論文。

胡佛，1973，〈美憲的解釋與司法系統的剖析〉，《歐美研究》，3(1)：43-95。

孫得雄，1986，〈台灣地區生育態度與行為的變遷〉，瞿海源、章英華（編），《台灣社會與文化變遷》，台北：中研院民族所，頁 24-56。

夏鑄九，1993，〈全球經濟中的台灣城市與社會〉，《台灣社會研究季刊》，20：57-102。

陳金貴，2002a，〈我國公務人員激勵問題的探討〉，《人事月刊》，35(5)：29-36。

- 陳金貴，2002b，〈政府改造中公務人力再造之探討〉，蘇永欽（編），《政府再造：政府角色功能的新定位》，台北：財團法人新台灣人文教基金會，頁31-75。
- 張懿云、盧孽豔，2002，〈慶祝三八婦女節，新內閣宜立即整頓婦權基金會〉，中國時報，3/5，A15。
- 郭大力、王亞南譯，1972，《國民財富的性質和原因的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譯自 Adam Smith. *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Causes of the Wealth of Nation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880.
- 傅偉勳，1996，《道元》，台北：東大圖書公司。
- 銓敘部編印，2002，《中華民國九十年銓敘統計年報》，台北：銓敘部。
- 聯合報，2003，〈在廢掉新聞局以前應有的執政責任〉，4/19，A2。

## 貳、西文部份

- Brzezinski, Zbigniew. 2004. *The Choice: Global Domination or Global Leadership*. New York: Basic Books.
- Chambers, Michael R. 2002. "Rising China: A Threat to Its Neighbors?" *Hampton Roads International Security Quarterly* Summer: 34-60.
- Chappell, Louis. 2002. "The 'Femocrat' Strategy: Expanding the Repertoire of Feminist Activists." *Parliamentary Affairs* 55: 85-98.
- Chen, Martha Alter. 1996. "Engendering World Conference: The International Women's Movement and the UN." In *NGOs, the UN, and Global Governance*, eds. Thomas G. Weiss and Leon Gordenker. UK: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139-155.
- Economist. 2003. "Mercanti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in [http://www.economist.com/agenda/displayStory.cfm?story\\_id=1985909](http://www.economist.com/agenda/displayStory.cfm?story_id=1985909). Latest update 13 August 2003.
- Hamrin, Carol Lee. 1984. "Competing 'Policy Packages' in Post-Mao China." *Asian Survey* 24(5): 487-519.
- Hirsch, E. D. 1967. *Validity in Interpretation*.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Huntington, Samuel P. 1999. "The Lonely Superpower." *Foreign Affairs* 78(2): 35-49.
- Jakobson, R. and L. R. Waugh. 1979. *The Sound Shape of Language*.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Oropesa, R. S., D. T. Lichten, and R. N. Anderson. 1993. "Hispanic Marriage Markers and First

- Marriage Transition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Meetings of the Population Association of America , April 1-3, Cincinnati, OH.
- Ragin, Charles. 1987. *The Comparative Method: Moving Beyond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Strategies*.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Roth, Stanley O. 1999. “The Taiwan Relations Act at Twenty – and Beyond.” in <http://www.mtholyoke.edu/acad/intrel/tra.htm>. Latest update 24 March 1999.
- Skocpol, Theda. 1997. “The Tocqueville Problem: Civic Engagement in American Democracy.” *Social Science History* 21(4): 455-479.
- Tam, S. M. 1992. *The Structuration of Chinese Modernization: Women Workers of Shekou Industrial Zone*. Doctoral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f Anthropology, University of Hawaii, Manoa, HI.
- Washington Post. 2003. “China’s Improving Image Challenges U.S. in Asia.” November 15, sec. A1.
- White House, Office of the Press Secretary. 2003. “Background Briefing by Senior Administration Officials on Presidents Meeting with Chinese Premier Wen.” in <http://lists.state.gov/archives/us-china.html>. Latest update 9 December 2003.

## 《範例二》

### 目 次 標楷體 24 號粗體字

(新細明體 14 號字)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	I
謝辭 .....	II
中文摘要 .....	III
英文摘要 .....	IV
第一章 緒論 .....	1
第一節 ○○○ .....	1
第二節 ○○○ .....	11
第三節 ○○○ .....	21
第二章 ○○○ .....	31
第一節 ○○○ .....	41
第二節 ○○○ .....	51
第三章 ○○○ .....	71
第一節 ○○○ .....	81
第二節 ○○○ .....	91
第三節 ○○○ .....	101
(以下類推)	
參考文獻 .....	171
附錄 .....	181

# 圖表目次

標楷體 24 號粗體字

(圖：新細明體 14 號字)

圖 1-1 .....	1
圖 1-2 .....	11
圖 1-3 .....	21
圖 4-1 .....	31
圖 5-1 .....	41

(表：新細明體 14 號字)

表 1-1 .....	1
表 1-2 .....	11
表 1-3 .....	21
表 3-1 .....	31
表 5-1 .....	41

《範例三》

# 第一章 緒論

(標楷體 24 號粗體字，章與節間之間隔為 1.5 行為原則)

## 第一節 研究動機

(標楷體 22 號粗體字，段與落間之間隔為 1.5 行為原則)

### 壹、(標楷體 16 號粗體字為原則)

#### 一、(新細明體 14 號字為原則)

(一) (新細明體 12 號字)

(二)

1.

(1)

a.

(a)

(b)

(c)

b.

(2)

2.

#### 二、(新細明體 14 號字為原則)

貳、

參、

《範文》

# 第三章 民主化對政府預算之影響

本章由公共選擇學派的思考觀點出發，探討台灣民主轉型過程對於政府預算決策的衝擊。全章分為三小節，第一節討論民主化對於預算決策過程的影響，第二節分析民主化對於財政收支規模和預算結構的影響，第三節則討論因應之道。

## 第一節 民主化對於預算過程之影響

結束戒嚴、台灣社會進入民主轉型階段之後，政府預算決策環境大為不同。在政治自由化的氣氛下，一般人民和利益團體勇於表達偏好、爭取自己的權益；立法團體擺脫「行政院立法局」的形象，大幅展現自主審議預算的活力；而且首次政黨輪替的效應、分治政府(divided government)的結構激化了審議預算時的朝野對立，政黨競爭遂更形激烈；立法、官僚和財團的合作制衡關係糾葛不清，形成所謂的「鐵三角」結構；地方行政首長開放民選，為中央與地方爭權爭錢的戲碼增添了更多的爆炸威力。總之，參與者的多元化與遊戲規則的改變，使得台灣的預算決策過程充滿了高度的不確定性，充分顯露出 Wildavsky (1964, 1992) 所稱「預算就是政治」的本質。以下敘述民主轉型之後，台灣預算決策過程的一些轉變與特徵。

### 壹、人民與利益團體勇於表達需求和爭取利益

解嚴之後，許多原本在威權體制下被忽視的公共支出，在人民與利益團體相對比較勇於主動表達意見、爭取權益的作風下，逐漸一一地被提出來。扮演關鍵角色的是在野黨的帶領和催化作用。因為在多年的反對運動之後，在野黨慢慢意識到政治競爭的本質已有所改變，人民重視的議題不再侷限於族群和國家認同等面向，反而是與人民切身相關的環境保護、土地政策、少數團體的權利、教育品質、健康保險和老人照護等社會福利問題，更能獲得大眾

的認同(田弘茂, 1997: 267)。而這些反對運動的政治菁英重視民生政策的結果，鼓勵並帶動了民眾對於相關政府財貨和服務的呼籲和需求。

例如在 1997 年修憲前後，教育團體和司法改革團體均曾發動大規模的遊行活動，前者抗議政府取消憲法中教育科學文化經費下限的保障條款，後者則要求司法預算獨立編列，以減少行政部門的不當干預。<sup>1</sup> 這些有組織的利益團體積極介入預算決策的過程，對於預算配置結果發揮相當重要的影響力量。

民眾所表達的各種需求當中，也包括了對於預算資訊財的需求。有些公共選擇學者視政府為一部機器 -- 一部將不同的個人意見集結轉化為集體偏好的機器。他們認為集結轉化之後，政府的預算決策必須忠實地反映人民的集體偏好，才符合經濟效率的需求。因此，這些公共選擇學者的研究焦點集中於選民是否誠實地透露自己對於公共財的真正偏好、以及政府機器能否有效的完成集結轉化作業等層面(Arrow, 1951; Groves and Ledyard, 1977a; Brueckner, 1986)。但在台灣社會，預算決策是否合乎效率的更基本的關鍵，不在於選民是否誠實透露偏好和政府的集結轉化過程，而在於許多民眾根本並不清楚明瞭預算選擇的替代方案和對自己的利害影響，換而言之，人民缺乏充分的資訊做為形成偏好與理智選擇的客觀基礎。

這種「資訊不對稱」(asymmetric information)的現象是造成政府失靈的重要根源之一。在政府預算的領域裡，預算失衡廣受矚目，但預算資訊的失衡則乏人過問；殊不知後者對人民所可能造成的負面影響，可能比預算失衡更深刻、更直接。預算失衡產生赤字，未必不利於國家社會(Shapiro, 1997)，但是倘若預算資訊不平衡，行政部門刻意隱瞞預算資訊，人民無從正確表達對於各項預算計畫的需求和看法，立法部門的預算審議和監督無從落實，民眾更無法據以判斷政府的施政績效高低，以民為主的目標也就蕩然無存。因此，充分的預算資訊的傳播，是民主國家應該具備的特徵之一。政府歲入的多寡與其來源、歲出的規模和其去向，屬於全體納稅人民與民意代表「知的權力」的範疇。因此，民主法治國家的政府預算書表以及相關的財務報告必須公開，而且應在合理範圍之內，降低人民取得和使用這些資訊的

<sup>1</sup>憲法增修條文第 5 條的規定，自 1999 年度起，司法院所主管的年度預算首度獨立編列，行政院不得修改調整，僅能在原案後加註意見，作為立法院審議預算的參考，行政院的預算權力版圖因而略有縮減。

成本(Likerman, 1992)。

台灣早期預算資訊公開化的情況極不理想，政府預算資料原本屬於極機密文件，全部審議過程不對外公開。1975 年時，才將屬於國防部、外交部與原子能委員會預算之外的預算案公開審議；至 1979 年時，原子能委員會預算也解密公開。後來在 1992 年時，將國防、外交預算分為機密和非機密兩部分，而且機密部分的範圍逐年縮小，例如 1992 年度時，國防預算公開比例為 43.1%，而 1997 年度時則已擴大至 64.3%（行政院主計處，1998）。此外，自 1997 年起，中央政府總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及相關法規報告等逐步刊登於全球資訊網，並製作光碟片出版發售。這些措施，顯示執政黨對於人民要求預算資訊公開化所做的正面回應。

## 貳、立法機關預算審議自主性的提昇

台灣民主轉型之後，雖然政府預算的審議，表面上仍是立法機關一年一度的陳年儀式，但實際上大環境的變動，自然而然促使立法機關重新調整腳步。以中央政府為例，在資深立法委員全部退職之後，立法院即思大力擴充實質預算權力，以修正其橡皮圖章的形象。這種自主性的要求除了展現在對於中央預算進行更嚴格的監督、更猛烈的預算質詢、以及更頻繁的公聽會等之外，更可清楚地由預算刪減比例中窺得一二。表 3-1 顯示立法院歷年來對於中央總預算案的刪減比例，若以 1986 年民進黨的成立做為民主轉型的界線，<sup>2</sup> 1961-86 轉型之前中央總預算案平均被立法院刪減的比例只有 0.1%，轉型之後上升至 1.77%，差異很大。雖然刪減比例高並不等同於審議品質高，但是至少是立法院開始發揮制衡角色、不再擔任橡皮圖章的指標之一。

---

<sup>2</sup> 民主轉型是一連續性的過程，以解嚴或其他任何事件的發生年代做為劃分民主轉型的分捩點，必然招來過於武斷的批判。本文在此僅是為了列表比較的方便，故遵從田弘茂(1997)的分析，以 1986 年民進黨的成立作為民主轉型的分界點。

表 3-1：台灣地區中央總預算審核概況。

會計年度	預算編定數 (百萬元)	刪減數額 (百萬元)	刪減比例
1961-1970 平均	15,159	20	0.15 %
1971-1980 平均	93,149	7	0.01 %
1981-1990 平均	418,977	4,270	0.78 %
1991-2000*平均	1,152,348	19,968	1.73%
2001 年度	1,608,147	32,669	2.03%
1961-1986 平均	119,019	139	0.10 %
1987-2001 平均	1,020,841	18,109	1.77 %

\*因應會計年度由七月制改為曆年制的改變，1999 下半年及 2000 年度(共計十八個月) 的中央總預算併案提出，故 2000 年之數據係將該次預算除以 1.5 所得。

資料來源：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及〈中央政府總預算〉。

其次，許多立法委員對於憲法第 70 條「立法院對於行政院所提預算案，不得為增加支出之提議」的規定，開始有所質疑。立委們由「財政民主主義」出發，指出立法院乃民意之所在，故在財政政策的範疇裡，應享有優越的決策權，不受限制；而且環境變遷劇烈，立法院今日不應以消極的為人民看守荷包為足，而必須有更積極的作為，才能適切反映選民的偏好。因此，立法院於 1993 年提出釋憲案，試圖突破憲法第 70 條的規定，爭取「科目調整權」，即在不變動總歲出金額的前提下，擁有對政府各機關所編列預算數在科目間酌予移動增減的權力。唯 1995 年大法官會議作成第 391 號解釋，

## 《範例四》

表 1-1:城鄉貧窮率差距。

單位：百分比 (%)

	1970 年	1976 年	1984 年
鄉村貧戶比率	49.3	39.6	18.4
城市貧戶比率	21.3	17.9	8.2
總計	58.7	47.8	24.7

資料來源：Jesudason (1989:115)。

(表格標題與表格內容之字體為中文新細明體 12 號粗體字。資料來源之字體為中文新細明體 1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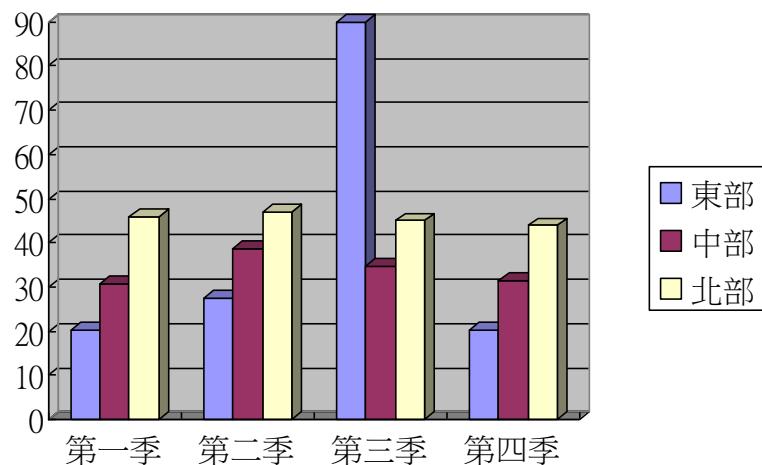


圖 4-1 ○○○公司財務報表。（新細明體 12 號粗體字置中）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2003：143)。（新細明體 10 號字置中）

## 貳、論文製作格式

### 一、封面格式(如附件 1)

(一) 封面 (底): 封面中各行均須置中，包括中、英文校名、院別、系所別、學位、論文題目、撰者名、指導教授及提出論文之年(民國、西元)月。

(二) 側邊: 包括校名、系所別、學位、論文中文題目、撰者姓名及提出論文之年(民國)月。

(三) 裝訂後大小: 長 29.7 公分，寬 21 公分。

平裝本: 採用淺色 200 磅銅西卡紙或雲彩紙 (上亮 P) 裝訂之 (A4)。

精裝本: 碩士班紅底燙金字；博士班黑底燙金字 (A4)。

### 二、裝訂順序

(一) 封面 (含側邊) (格式如附件 1)

(二) 書名頁 (內容同封面)

(三) 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格式如附件 2)

(四) 序言或謝辭

(五) 中文摘要及關鍵詞 5-7 個 (格式如附件 3)

(六) 英文摘要及關鍵詞 5-7 個 (格式如附件 4)

(七) 目次

(八) 圖目次

(九) 表目次

(十) 論文正文

(十一) 參考文獻

(十二) 附錄

(十三) 封底

### **三、其他附件**

#### **(一) 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

碩、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他試經考試委員評定成績及格。

#### **(二) 序言或謝辭（依個人意願自行決定是否撰寫）**

須另頁書寫，舉凡學生撰寫論文後的感想，及在論文完成的過程中，獲得指導教授及其他老師有實質幫助之研討及啟發，或行政、技術人員、同學及親友等幫忙者，皆可在此項次誌謝，內容力求簡單扼要，以不超過一頁為原則。

#### **(三) 中文摘要：**

不超過三頁，其內容應包含論述重點、方法或程序、結果與討論及結論。

#### **(四) 英文摘要：**

不超過三頁。

附件 1：論文封面格式

(上留白 4 公分、以下各行均須置中)

側邊

政國立臺灣大學  
治學系

碩士論文  
(12 pt)

論文中文題目  
(14 pt)

○○○

○○○

○○○

撰

113  
1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政治學系

碩士論文(字型為18之楷書、1.5倍行高)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字型為14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College of Social Sciences(字型為14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字型為16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Master's Thesis(字型為16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論文中文題目)(字型為18之楷書、1.5倍行高)

(論文英文題目)(字型為18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 (撰者中文姓名) (字型為18之楷書、1.5倍行高)

○○○ (撰者英文姓名) (字型為18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指導教授：○○○ (學位名稱) 或 (職銜) (字型為18之楷書、1.5倍行高)

○○○ (DEGREE) 或 (TITLE) (字型為18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中華民國 ○○ 年 ○ 月 (字型為18之楷書、1.5倍行高)

(英文月) ○○○○(西元年) (字型為18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下留白3公分)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政治學系

碩士論文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College of Social Science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Master's Thesis

監察院調查權制度與運作實務之探討

The Analysis of the System and Operation of  
the Investigation Power in the Control Yuan

王○○

○○-○○ Wang

指導教授：黃○○ 博士

Advisor: ○○-○○ Hwang, Ph.D.

中華民國 95 年 6 月

June, 2006

## 附件 2：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國立臺灣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MASTER'S THESIS ACCEPTANCE CERTIFICAT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論文中文題目) (Chinese title of Master's thesis)

(論文英文題目) (English title of Master's thesis)

本論文係\_\_\_\_\_(姓名)\_\_\_\_\_(學號)在國立臺灣大學  
\_\_\_\_\_(系/所/學位學程)完成之碩士學位論文，於民國\_\_\_\_年\_\_\_\_  
月\_\_\_\_日承下列考試委員審查通過及口試及格，特此證明。

The undersigned, appointed by the Department / Institute of \_\_\_\_\_  
on \_\_\_\_ (date) \_\_\_\_ (month) \_\_\_\_ (year) have examined a Master's thesis entitled above presented  
by \_\_\_\_\_ (name) \_\_\_\_\_ (student ID) candidate and hereby  
certify that it is worthy of acceptance.

### 口試委員 Oral examination committee:

(指導教授 Advisor)

系主任/所長 Director: \_\_\_\_\_

國立臺灣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 學位論文提要

論文題目: \_\_\_\_\_ 論文頁數: \_\_\_\_\_

所 組 別: \_\_\_\_\_ 系(所) \_\_\_\_\_ 組 (學號: \_\_\_\_\_)

研 究 生: \_\_\_\_\_ 指導教授: \_\_\_\_\_

關 鍵 字:

論文提要內容:

## **ABSTRACT**

### **TITLE OF THESIS**

(Centered, all in capitals, single-spaced if more than one line)

by

CHIAN-TSHIZ YOU

July 2006

(Month and year of commencement)

ADVISOR(S): TSAI-TSU SU, Ph.D.

DEPARTMENT: POLITICAL SCIENCE

MAJOR: GOVERNMENT AND PUBLIC AFFAIRS

DEGREE: MASTER OF ARTS

KEY WORD:

Body of abstract starts here. (Times New Roman 12 word type, single spaced throughout, must not exceed 500 words, approximately 1.5 pages)